

國立政治大學「通識課程」架構表

本課程架構適用於 109 學年度起入學之新生

修訂時間：112.06

課程類別		課程名稱	開課單位	應修學分	
語文通識	中國語文領域	請見本校課程查詢系統		3-6	
	外國語文領域			6	
一般通識	領域類別	向度類別	核心課程名稱	開課單位	
	人文學	藝術與人文思維	藝術欣賞與創作	請見本校課程查詢系統	3-7
			西方文學經典與人文思維		
		生命價值與哲學思維	生命價值與哲學思維		
			生命探索與宗教文化		
		世界文明與歷史思維	文明發展與歷史思維		
			語言與世界文明		
	近代台灣歷史與人物				
	社會科學	法政制度與民主思維	台灣政治		
			法學素養		
			認識智慧財產權		
		社經動脈與多元思維	生活中的經濟學		
			媒體素養		
			社會學動動腦		
	區域發展與全球思維	教育探索與自我學習			
		環視全球-挑戰國際視野			
	自然科學	數學、邏輯與科學方法	數學、邏輯與人生		
			生活中的律動		
		物質宇宙科學	物理學史與人類文明		
			生活中的生命科學		
		生命科學	心理與生活		
	大腦與我				
	科技與人文社會	科技與人文社會			
資訊	運算思維與邏輯思考	請見本校課程查詢系統			2-3 (本系學生免修)
	程式設計與問題解決				
	資訊素養與社會連結				
書院通識	向度類別	課程名稱	應修學分		
	新生定位	請見本校課程查詢系統		0-3	
	行動實踐				
通識畢業學分總數				28 學分	

說明：

1. 核心通識課程為 3 學分(含討論課)之課程；學生必須於人文學、社會科學、自然科學領域至少修讀二門不同領域核心通識課程。
2. 應修通識畢業學分總數為 28 學分，超過之學分(含超過單一領域學分上限)，不得採計為畢業學分。
3. 統計學系、資訊管理學系、地政學系土地測量與資訊組、應用數學系、資訊科學系、創新國際學院學士班本系學生得免修資訊通識領域，應另修習其他一般通識領域課程補足通識學分。